

债券代码：178044

债券简称：21 青控 01

债券代码：178327

债券简称：21 青控 02

债券代码：185601

债券简称：22 青控 Y2

债券代码：185956

债券简称：22 青控 Y4

青岛城投城金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取消监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或具有同等职责的人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一、取消监事的基本情况

根据国务院国资委印发的《深化国有企业监事会改革实施方案》（国资发改办〔2024〕51号）及山东省国资委、青岛市国资委的有关工作要求，本公司股东青岛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近期发布《关于免除集团及所属公司监事职务的通知》，本公司不再设置监事会，免除现任监事于畅海的专职监事职务。

根据《公司法》规定，本公司审计委员会将行使《公司法》规定的监事会的职权。本公司审计委员会委员共3名，由董事长和2名专职外部董事担任。委员会设主任委员，主任委员由1名专职外部董事担任，采用轮值方式，每半年更换轮值主任委员。本公司审计委员会现任委员包括：史超、宋文军、于素华。

审计委员会委员的基本情况如下：

史超先生，1984年9月出生，全日制大学本科学历、学士学位，在职工程硕士学位，中共党员。现任本公司董事长、总经理。曾任青岛城乡社区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青岛城投产城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主持工作），青岛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人力资源部（党委组织部）部长。

宋文军先生，1968年11月出生，大学本科学历。现任青岛城投城金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历任青岛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资本运营部副部长，青岛城投集团环境能源公司副总经理，青岛城投集团托管中心副主任。

于素华女士，1970年1月出生，本科学历，硕士学位，中共党员。现任本公司专职董事，青岛交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青岛城投国际发展集团有限公司专职董事。曾任青岛城投国际发展集团有限公司专业副总监，青岛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专业副总监，青岛城投创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董事，青岛城投文化产业有限公司党总支部纪检委员、副总经理、董事。

截至本公告出具日，史超先生、宋文军先生、于素华女士均未持有本公司股权和债券。

截至本公告出具日，上述事项工商登记变更及备案工作尚在办理中。

二、影响分析和应对措施

上述人员变动系本公司股东根据国企改革需要，依据《公司法》有关规定在职权范围内作出的任命决策。公司上述人事变动不会对本公司日常管理、生产经营及偿债能力产生影响，也不会对本公司治理结构及董事会决议有效性产生影响，不违反《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特此公告。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青岛城投城金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取消监事的公告》之盖章页）

青岛城投城金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4年12月20日